附件2

项 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（参考提纲）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述

落实《天津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定办法》的通知要求，及时申请社会救助，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。

中央、区级资金970.7525万元。

1. 项目绩效目标。

完成困难群体最低生活保障救助金人数4836户，完成率100%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 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 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目标人群确认。本人提出申报并提供相关材料，镇级审核确认目标人群。

1.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该项目总资金970.7525万元，主要用于解决困难群体最低生活保障救助金人数4836户进行救助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 。

困难群体最低生活保障救助金人数4836户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 。

目标人群确认。本人提出申报并提供相关材料，镇级审核确认目标人群。

（三） 项目产出情况 。

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覆盖率100%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。

注：绩效评价报告应尽量文字简洁、篇幅精简，侧重阐述绩效评价过程中对决策、产出、过程方面发现的问题和原因分析，要实事求是地指出存在问题、归纳经验做法、提出合理建议。